

茅箭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0 年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关于 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茅箭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 茅箭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负责实施管辖范围内的卫生计生专项整治和日常监督检查;

(二)对管辖范围内的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卫生、学校(幼儿园)卫生进行监督检查;

(三)对区属卫生计生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的执业活动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打击非法行医,整顿和规范医疗服务秩序;

(四)对区属卫生计生机构的传染病疫情报告、疫情控制措施、消毒隔离制度执行情况、医疗废物处理和菌(毒)种管理情况等进行检查,查处违法行为;

(五)负责计划生育法律法规落实,依法打击“两非”行为,做好计划生育违法违纪案件的查处;

(六)对乡镇(街道)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进行指导和督查,对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员进行培训指导;

(七)负责管辖区域内卫生计生监督信息的收集、核实和上报;

(八) 受理对违法行为的投诉、举报；开展卫生计生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和执法检查；

(九) 完成卫生计生行政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茅箭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根据茅编发【2009】9号文件于2009年8月成立，由原区卫生监督局演变而来，属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隶属区卫健局领导。2014年11月根据茅编发【2014】12号文件，区卫生监督局与区人口和计划生育执法大队合并，核定全额事业编制7名。2020年末实有在职人数4人，其中副科级干部2名，科员2人，1名政府购买合同人员，另有2名公益性岗位人员。

第二部分 茅箭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茅箭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决算总收入 72.2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减少 0.51 万元，减少 0.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2.25 万元，无其他收入。决算总支出 68.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2 万元，增长 9.99%。

（一）收入决算 72.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51 万元，减少 0.7%。主要原因是 2020 年财政提高了奖励性补贴及人员工资增加。其中：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55.96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2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0.10 万元，总计收入 72.25 万元，无其他收入。

（二）支出决算 68.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99%。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卫生健康支出增加。其中：2020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1.2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68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决算总体情况：2020 年度收入 72.2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2.25 万元，无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20 年度支出 68.28 万元，其中：2020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1.2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68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为 72.25 万元，减少 0.51 万元，减少 0.7%；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8.28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6.2 万元，增长 9.99%。其中：2020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1.2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6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98 万元。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6.2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就业支出减少 0.4 万元，由于 2020 年两名公益性岗位人员合同到期离职所致，2020 年社会保障就业支出是指社保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13.8 万元，由于 2020 年 9 月我单位新招录取一名在职人员，财政人员工资增加及奖励性补贴增加所致；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0.15 万元，由于 2020 年人员工资增加，住房保障缴费相应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8.28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1.2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68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就业支出减少 0.4 万元，由于 2020 年两名公益性岗位人员合同到期离职所致，2020 年社会保障就业支出是指社保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13.8 万元，由于 2020 年 9 月我单位新招录取一名在职人员，财政人员工资增加及奖励性补贴增加所致；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0.15 万元，由于 2020 年人员工资增加，住房保障缴费相应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8.28 万元，同比上年增加 6.2 万元，主要原因由于 2020 年 9 月我单位新招录取

一名在职人员，财政人员工资增加及奖励性补贴增加所致；其中人员经费 47.69 万元，公用经费 2.16 万元。

工资福利支出总计 45.35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支出 11.4 万元、津贴补贴 2.58 万元、绩效工资 7.01 万元、奖金 13.6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9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4 万元、住房公积金 4.1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72 万元、退休费 1.9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总计 2.16 万元，其中办公费 0.04 万元、水费 0.08 万元、电费 0.33 万元、邮电费 0.08 万元、差旅费 0.03 万元、维修费 0.0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4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7 万元。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年初“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1 万元，“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为 0 万元，比预算数减少了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大力加强作风建设，强化制度管理，厉行节约，有效地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大力加强作风建设，有效地控制了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2019 公车改革，单位无车辆；因公出国出境年初预算数和决算数均为零。2020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支出数比 2019 年减少了 0.37 万元，原因是单位无车辆，遵守厉行节约原则。无公务用车，无车辆购置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关于 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2020 年，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坚持以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中之重，持续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学习作为党员和干部职工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监督执法工作以疫情防控为重点，统筹推进国家、省双随机抽查工作，紧密结合日常实际工作，全力落实公共场所、学校、生活饮用水、医疗机构等卫生安全监管职责，特别是在疫情防控专项督导检查工作中取得了明显成效。

自疫情发生以来，按照市区指挥部统一要求，开展联防联控，对 100 余家医疗卫生机构、9 家集中隔离点、8 家疫情防控工作人员入住酒店疫情防控等工作进行巡回监督检查；对 106 家医疗机构恢复正常诊疗秩序，120 余家公共场所、35 家企业复工复产，30 余所中小学校高校复学进行评估验收；对 77 家医疗机构开展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大督查，全面落实各项监督检查任务。截止目前，累计督导检查各级各类单位 2094 户次，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卫生监督意见，制作现场检查表 200 余份，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 370 余份，下发通报 6 期。

一、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一是结合国家、省级 2020 年“双随机”监督抽检计划，对随机抽查的 64 家单位进行了重点监督抽检，共检测公共场所 24 家，样品 192 个，抽检学校 1 家，均符合卫生标准。并将检查

结果都分别在网站上予以公示，信息报告率达 100%。二是截止目前，共受理各种投诉举报 7 起，均按程序开展了调查核实，对发现的违法行为，及时给予了行政处罚。二是截止目前，已立案 26 件，结案 26 件，一般程序 7 件，简易程序 19 件，罚没款 3.27 万元，按照湖北省医疗机构不良执业积分和医务人员不良执业积分管理办法的规定对 20 家医疗机构计入不良执业积分 88 分，对 14 个医务人员计入不良执业记分 49 分的联合惩戒措施，在网站上进行公示。

二、合规性情况说明

通过查阅资料，2020 年我单位的项目实施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财经纪律、财务规章制度，建立了资金使用管理责任制，努力提高其使用效率；在资金的使用上，坚持专款专用、量入为出的原则，使各项资金按规定的用途使用并达到预期目的；重视资金管理，单位内部对资金的使用定期或不定期开展自查，从粘贴票据、装订凭证等最基础的工作规范开始，认真审核原始票据，细化财务报账流程，各项资金支付凭证真实、有效、合法，附件齐全，内容完整。同时注重财务干部的培养和使用，要求财务和资产管理人员要做到政治上清醒坚定、业务上内行精明、作风上廉洁自律、工作中团结协作，努力打造一只高素质的财务干部队伍。经检查相关收支凭证、资金发放台账和面访等检查，有完整的审批程序，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分配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合理，分配结果客观、公开、公平、公正。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2.54 万元，执行数为 57.84 万元，其

中涉及 4 个项目，资金 9.8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17%，其中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 3.44 万元；伤残保健金 0.376 万元；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经费 5 万元；卫生监督专项经费 1 万元。项目产出和效益指标如下：

产出指标：一是规范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秩序，打击取缔非法行医等违法行为；二是文明（卫生）城市创建任务；三是卫生监督、检查公共场所 130 多家，学校 120 余家，生活饮用水 35 家，职业和放射卫生 60 多家，医疗和传染病防治卫生单位 120 多家、完成国家双随机 70 家采样检测任务，监督、检测区级双随机约 200 家。

效益指标：一是：卫生检查经费有限，确保国家“双随机”采样检测任务完成；二是：完成罚没收入 3.27 万元。2020 年我单位已全部完成产出和效益指标任务。

对于发现的问题我单位做出以下阐述：

目前，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在编 4 人在岗 4 人，监管服务对象 900 余家，既要处理日常的投诉、举报、违法案件查处及“五创”等综合监督执法工作任务，还要承担其他的工作任务（办公室、财务、档案、卫生应急、公共场所卫生行政许可等工作）。加之市区监管地段的调整，行政审批职能下放和职业病防治监督执法的调整，鉴于今后监管对象（医疗卫生、放射卫生、职业卫生、中医备案）剧增，可能增加监管服务对象 700 余家，工作量成倍增长，现有工作人员不能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为保证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工作正常运转，特请求区卫健局根据实际情况

为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增加 3 名卫生计生监督执法人员。根据工作实际提高卫生监督专项检查专项经费的预算额度。

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2.54 万元，执行数为 57.84 万元，

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部门预算编制质量，一是认真做好预算编制前的准备工作，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二是力争更准确地核定目标值，提高编制绩效目标的严谨性。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的情况

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本年度预算调整和下年度资金安排、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优先考虑或重点支持绩效评价好的工作项目，调减或取消绩效评价差的工作项目，提高资金使用率。预算编制时，根据年度内可预见、常年性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执行中，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

（三）拟公开情况

下一步我单位将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加强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按照预决算公开的要求，将单位自评情况进行公开。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6 万元，其中办公费 0.04 万元、水费 0.08 万元、电费 0.33 万元、邮电费 0.08 万元、维修费 0.0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4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费 0.17 万元。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3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疫情原因，我单位克服种种困难，而公用经费有限，导致预算经费不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0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无车辆，无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及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附件：茅箭区生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各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茅箭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1年9月13日